

证券代码：873001

证券简称：纬达光电

公告编号：2024-045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俊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张咏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季度报告》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2024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东提名魏乐先生、饶舒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